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載有前瞻性陳述，當中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除過往事實的陳述外，所有陳述均屬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當中部分非本公司所能控制，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明示或暗示者存在重大差異。閣下不應倚賴前瞻性陳述預測未來事件。本公司概不負責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即使出現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事項亦然。



Zhaoke Ophthalmology Limited
兆科眼科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2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於本公告內，「兆科眼科」及「我們」均指本公司及(如文義另有所指)本集團。本公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或取整至一或兩個小數位。任何圖表或其他部分與所列總數或總額如有任何歧異，乃因取整所致。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8,750	–
銷售成本	<u>(4,503)</u>	<u>–</u>
毛利	14,247	–
其他收入	82,044	38,041
其他虧損淨額	(3,515)	(29,731)
研發開支	(333,050)	(296,430)
一般及行政費用	(84,404)	(86,109)
銷售及分銷開支	(51,889)	(29,946)
財務成本	<u>(7,921)</u>	<u>(3,142)</u>
除稅前虧損	(384,488)	(407,317)
所得稅	<u>(550)</u>	<u>–</u>
年內虧損	(385,038)	(407,31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23,931)	(196,415)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年內虧損 ⁽¹⁾	<u><u>(363,015)</u></u>	<u><u>(360,633)</u></u>

附註：

(1)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式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年內虧損的定義為經調整年內虧損，當中加回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下表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年內虧損與年內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385,038)	(407,317)
加：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u>22,023</u>	<u>46,684</u>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年內虧損 ⁽¹⁾	<u><u>(363,015)</u></u>	<u><u>(360,633)</u></u>

公司簡介

概覽

兆科眼科是一間領先眼科製藥公司，致力於療法的研究、開發、生產及商業化，以滿足巨大醫療需求缺口。

兆科眼科的創新藥及仿製藥產品組合，針對影響眼前節及眼後節的主要疾病。於構建組合時，在成為醫生的全面「一站式解決方案供應商」與集中資源把握最龐大需求缺口及商機之間取得最佳的平衡一直是我們的目標。值得一提，我們目前是中國唯一一間在乾眼症、近視及老花眼三大常見眼前節疾病中均有已屆後期(第III期或之後)階段的項目的眼科公司。

我們的首要任務為提供優質產品，以滿足患者及眼科醫生的需求缺口。此外，我們正致力於透過多面向的數碼化業務模式促進創新。就地區而言，大中華區仍然為我們的主要重心，與此同時，我們已開始在區外精心挑選的市場拓展據點。我們充分了解所肩負的社會責任，因而同時致力於滿足提高公眾對眼疾、眼疾檢測及治療解決方案的認知的迫切需要。

我們銳意成為中國以至全球眼科行業領先企業，並於推進主要臨床項目上取得長足進展。

業務摘要

- **我們於2023年首次確認銷售收益：**於2023年，我們錄得收益總額人民幣18.8百萬元，其中人民幣4.7百萬元乃源自銷售眼科藥物(包括貝美素噻嗎洛爾及睿保特)，而人民幣8.4百萬元乃源自銷售非處方眼科產品(堡得視®系列熱敷眼罩)。此外，我們從中國境外的分銷交易付款錄得收益人民幣5.6百萬元。
- **我們於中國成功推出首款藥品貝美素噻嗎洛爾滴眼液：**於2023年2月取得監管部門批准後，我們推出貝美素噻嗎洛爾滴眼液(晶貝瑩®)。由於此藥物並未列入《國家醫療保險藥品目錄》(「醫保藥品目錄」)，故此我們的主要重點工作是讓儘可能多的私營醫院使用此藥物。除傳統線下渠道外，該滴眼液亦於電商保健平台京東健康銷售。

- **我們用於治療近視的NVK002順利完成中國首個第III期臨床試驗，並正在進行第二個第III期臨床試驗：**於2023年8月，濃度0.01%及0.02%的NVK002在中國為期一年的第III期臨床試驗(「小型CHAMP」)完成最後一名患者的最後一次訪視。於10月，我們公佈小型CHAMP的正面頂線結果，0.01%及0.02%劑量均成功達到主要療效終點。與使用安慰劑相比，NVK002對減緩研究對象近視加深均表現出統計學及臨床意義方面的差異。我們已向國家藥監局提交新藥申請文件。由於中國相關監管機構頒佈相關註冊分類的新政策及法規，我們正在等待相關受理及註冊指引的細則。
- **BRIMOCHOL PF及Carbachol PF取得監管批准，可於中國開展臨床試驗：**於緊隨報告期後的2024年1月，我們獲國家藥監局批准在中國開展BRIMOCHOL PF及Carbachol PF的臨床試驗。BRIMOCHOL PF及Carbachol PF為我們與美國合作夥伴Visus Therapeutics Inc. (「Visus」，一間專注開發創新眼科療法的臨床階段美國製藥公司)共同開發用於治療老花眼的創新藥。於2023年4月，Visus宣佈其第一個第III期關鍵BRIO-I試驗的正面頂線結果。
- **TAB014第III期臨床試驗的患者入組工作順利完成：**於2023年9月，我們宣佈用於治療wAMD的創新藥試驗的患者入組工作提早完成。因此，TAB014成為我們第一種針對眼後節疾病而已進入第III期試驗的創新藥。
- **我們再就六種仿製藥提交簡化新藥申請，當中五種為青光眼藥物，一種為依匹斯汀：**於2023年，我們再就五種青光眼仿製藥(貝美前列素、曲伏前列素、曲伏噻嗎、拉坦前列素及拉坦噻嗎)成功提交簡化新藥申請。報告期後，我們於2024年2月就以過敏性結膜炎為目標的依匹斯汀提交簡化新藥申請。
- **在南韓、馬來西亞及泰國建立戰略夥伴關係，進一步擴大我們在全球的版圖：**於2023年3月，我們與Kwangdo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KDP」，一間領先韓國製藥公司)訂立一份有關NVK002的分銷及供應協議，開始在亞洲其他地區建立據點。隨後，我們於2024年1月宣佈與KDP達成另一份有關BRIMOCHOL PF的分銷及供應協議，深化與KDP的合作關係。於2024年3月初，我們與馬來西亞的領先藥業集團Pharmaniaga Logistics Sdn. Bhd.訂立一份有關貝美素噻嗎洛爾的分銷及供應協議，將我們的版圖擴展至馬來西亞。同樣在2024年3月，我們與TRB Chemedica (Thailand) Ltd. (「TRB Thailand」，瑞士藥業及生物科技公司TRB Chemedica之聯屬公司)落實一份分銷協議，於泰國分銷本公司一款產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管線策略

兆科眼科已建立全面的創新藥及仿製藥產品組合，針對影響眼前節及眼後節的主要眼科疾病，包括乾眼症、近視、老花眼、wAMD/DME及青光眼。我們相信，針對該等疾病的多重及複雜相關成因對症下藥是最佳的療法，因此，我們已挑選多種適用於該等病症的候選藥物。

創新藥

本公司的管線中備有多種可能療效顯著的重點創新藥，可望於未來數年上市。

NVK002 (低劑量阿托品)，用於治療近視(與Vyluma合作)

概覽

目前，低濃度阿托品一直被廣泛研究，顯示能夠有效控制兒童及青少年近視加深。兆科眼科的NVK002目前定位為在中國經臨床驗證可治療近視加深的後發藥品，可能以0.01%及0.02%兩種濃度推出。

- 此療法擁有一項專利配方，成功解決低濃度阿托品的不穩定性，於美國及中國均獲專利保護，並不含防腐劑，預計保存期超過24個月。
- 兆科眼科的NVK002許可方夥伴為Vyluma, Inc. (「Vyluma」) (為美國Nevakar Inc. (一間專注開發多種眼科可注射範疇創新藥的製藥公司，為我們的許可方夥伴之一)的全資附屬公司)，其已於美國及歐洲成功完成NVK002第III期臨床試驗，涉及近600名兒童及青少年，研究為期三年，觀察期為一年。
- 兆科眼科於中國進行兩項有關NVK002的第III期臨床試驗：小型CHAMP及為期兩年的第III期臨床試驗(「中國CHAMP」)。
- 小型CHAMP試驗涉及16間中心及526名患者，由復旦大學附屬眼耳鼻喉科醫院瞿小妹教授及中山大學中山眼科中心楊曉教授出任聯席牽頭主研究者。中國CHAMP試驗涉及18間中心及777名患者，由北京同仁醫院王寧利教授出任牽頭主研究者。

報告期內的最新資料

- 本公司於2023年8月3日完成小型CHAMP最後一名患者的最後一次訪視，並於2023年10月公佈試驗的正面頂線結果。結果顯示NVK0022作為兒童近視加深的潛在治療方案具有強大的安全性及療效。試驗中0.01%及0.02%劑量均成功達到主要療效終點。
- 於2023年3月，我們與KDP(一間領先韓國製藥公司)訂立一份有關NVK002的分銷及供應協議。
 - 根據協議條款，KDP獲授獨家權利，於南韓進口、宣傳、分銷、營銷及出售NVK002。
- 我們已向國家藥監局提交新藥申請文件。由於中國相關監管機構頒佈相關註冊分類的新政策及法規，我們正在等待相關受理及註冊指引的細則。
- 與此同時，隨着FDA於2023年6月接受NVK002的新藥申請，我們的夥伴Vyluma繼續推進美國監管批准程序。

環孢素A眼凝膠，用於治療乾眼症(自主研發)

概覽

環孢素A眼凝膠是兆科眼科開發以供治療乾眼症的創新藥。

- 此眼凝膠每天給藥一次，可消除日間給藥及相關的不適和不便，有望顯著改善患者的遵醫囑性和生活質量。
- 專利水凝藥方已於中國以至國際範圍獲批專利保護。此創新藥方提升環孢素A於眼表的藥物代謝動力學效能，起到與現時用於乾眼症的環孢素A產品類近的療效。然而，有別於現時傳統產品每天需給藥兩次的療法，環孢素A眼凝膠的獨特配方可停留於眼表更長時間，只需每天一次給藥。
- 於我們的第III期臨床試驗中，此療程亦顯示其更快起效，只需約兩星期即表現顯著藥效，而其他環孢素A藥物起效一般需時約七至八星期。

報告期內的最新資料

- 於2023年1月31日，兆科眼科宣佈，環孢素A眼凝膠已通過國家藥監局的藥品註冊及臨床試驗現場核查，以及通過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GMP符合性檢查。
- 然而，經過多番溝通後，藥品審評中心要求提供更多資料以支持我們的新藥申請。我們完成此要求所需時間顯然超過法定補充材料程序給予的時間。因此，為謹慎起見，我們作出審慎決定，自願撤回我們的新藥申請，以集中精力儘可能完整地彙編所需文件。我們預計將於2024年稍後時間重新提交新藥申請。
- 與此同時，我們繼續努力探索環孢素A眼凝膠的海外機會，包括與FDA就新藥試驗申請持續進行討論。於2023年，我們已與FDA進行C類及D類會議，為於美國註冊打造出清晰的臨床路徑。與此同時，我們一直就鄰近亞洲市場探索監管路徑。

BRIMOCHOL PF及Carbachol PF (與Visus合作)

概覽

BRIMOCHOL PF及Carbachol PF為不含防腐劑的一日一次瞳孔調節滴眼液，乃用於矯正因老花眼而喪失近距離視力的療法。

- BRIMOCHOL PF為固定劑量卡巴可(膽鹼製劑)及酒石酸溴莫尼丁($\alpha 2$ 受體促效劑)複方。Carbachol PF是卡巴可單一療法的專利不含防腐劑藥方。兩款試驗性療法令瞳孔收縮，產生針孔效應，僅在中央聚焦的光線可進入眼球，從而使中短距離的影像更銳利。
- 兆科眼科的BRIMOCHOL PF及Carbachol PF許可方夥伴為Visus。Visus現正進行第III期關鍵試驗。

報告期內及其後的最新資料

- 於2023年4月，Visus公佈其第III期關鍵BRIO-I試驗的正面頂線結果。BRIMOCHOL PF成功達到符合美國及歐盟／英國預定的視力主要研究終點(以卡巴可及溴莫尼丁為活性對照組)。於試驗中，對比卡巴可及溴莫尼丁，BRIMOCHOL PF在不同時間點展示出雙眼遠近視力顯著改進。
- BRIMOCHOL PF使近距離視力出現重大統計顯著性改進，長達8小時以上，而且耐受性強。
- 另一項第III期安全性及療效性試驗BRIO-II正在進行，結果預期將於2024年披露。
- 於2024年1月24日，我們宣佈，BRIMOCHOL PF及Carbachol PF的新藥試驗申請已獲國家藥監局批准。
- 於2024年1月29日，我們宣佈，兆科眼科與KDP訂立分銷及供應協議。
 - 根據協議條款，KDP獲授予BRIMOCHOL PF在南韓的獨家分銷權，領取當地相關藥品註冊，並獨家進口、推廣、分銷、營銷及銷售該藥品。
- 於2024年2月，我們與Visus簽訂原有協議的修訂，將許可地區從中國大陸、南韓及東盟國家(汶萊、柬埔寨、印尼、寮國、馬來西亞、緬甸、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及越南)拓展至香港、澳門、台灣、澳洲、新西蘭、沙地阿拉伯、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卡塔爾、巴林、科威特及阿曼。

TAB014 (貝伐單抗) , 用於治療wAMD (與東曜藥業合作)

概覽

TAB014為中國首款處於臨床階段基於貝伐單抗用於治療wAMD的抗體。貝伐單抗為一種經過臨床驗證的抗VEGF藥物。在全球各地，貝伐單抗獲批准通過靜脈內輸注進行腫瘤治療。然而，通過玻璃體腔內注射將貝伐單抗以藥品仿單標示外使用的形式用於治療wAMD的情況有所增加。

- TAB014第III期臨床試驗為隨機、雙盲及非劣效性研究。研究的主要目標為評估接受TAB014治療的對象群組對比接受Lucentis®治療的對象群組於第52週的最佳矯正視力的基線值變化。
- 研究涉及最多約60間中心，合共488名患者，由北京協和醫院的陳有信教授出任牽頭主研究者。

報告期內的最新資料

- 於2023年9月16日，我們已提早完成TAB014第III期臨床試驗的患者入組工作。

ZKY001 (自主研發)

概覽

ZKY001是一種包含七個氨基酸的肽，源自胸腺肽β4的功能片段，可與肌動蛋白結合，而肌動蛋白為一種在細胞結構及運動中起核心作用的蛋白質。

- ZKY001對於促進角膜傷口癒合的應用範圍廣泛，有望用於多種角膜癒合適應症。
- 兆科眼科已就多種潛在適應症進行ZKY001的第II期臨床試驗及一項研究者發起的試驗，包括CED、TPRK、翼狀胬肉(角膜或結膜增生)及NK。

報告期內的最新資料

- 分析有關研究的結果後，我們的研究及臨床團隊選擇專注於TPRK，特別是以治療眼科手術後CED為ZKY001的適應症，從而推進至第III期試驗。
- 待獲批首個適應症後，我們相信ZKY001的應用將迅速擴展至其他角膜修復應用範圍。

仿製藥

我們依循平衡方針設計藥物管線，同時包括創新藥及仿製藥。中國眼科疾病管理及治療的市場潛力在全球一枝獨秀。仿製藥針對中國現時大部分眼科醫療需要缺口。就市場需求層面而言，我們的仿製藥管線與創新藥管線相輔相成，讓我們進佔更有利位置，為眼科醫生及患者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

- 於2023年2月，由兆科眼科研發生產的抗青光眼藥物貝美素噻嗎洛爾滴眼液(晶貝瑩®)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上市，因此成為我們首種獲批准商業化的藥物，首張處方於2023年3月8日在廣州開出。
- 於2023年5月，我們亦於京東健康電商平台推出貝美素噻嗎洛爾滴眼液(晶貝瑩®)，讓更多患者能夠獲得該藥。
- 貝美素噻嗎洛爾滴眼液(晶貝瑩®)的推出不僅標誌着兆科眼科邁向作為商業公司的新階段，亦提升了本公司在中國眼科市場的品牌地位。
- 於報告期內，我們亦已就貝美前列素、曲伏前列素、曲伏噻嗎、拉坦前列素及拉坦噻嗎五款青光眼仿製藥提交簡化新藥申請。我們預計將於未來兩年陸續取得藥品審評中心的批准。
- 有關鹽酸依匹斯汀的最後一名患者的最後一次診視亦已於2023年9月28日完成。在試驗完成後，我們已於2024年2月在中國提交鹽酸依匹斯汀的簡化新藥申請。

根據上市規則第18A.08(3)條作出的警告：我們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和銷售我們的候選藥物。

生產

兆科眼科於廣東省的設施讓本公司具備完整內部生產能力的戰略優勢，流程涵蓋生產、配藥、灌裝及包裝，使用從全球領先生產商採購的尖端設備及機械，全程恪守嚴格的質量核證措施，設施佔地約7,600平方米，按照最高國際標準設計，符合全球主要監管機構(包括國家藥監局、FDA及EMA)的規定。

該設施現時設有四條生產線，全部可供進行大批量生產。於貝美素噻嗎洛爾滴眼液(晶貝瑩®)在2023年2月獲得國家藥監局的上市批准後，我們已開始利用該設施生產有關產品。

商業化

2023年標誌着兆科眼科開展新篇章，我們首款獲批藥物貝美素噻嗎洛爾滴眼液(晶貝瑩®)於2023年2月推出。於2023年11月，我們亦自李氏大藥廠收購睿保特的商業化權利，我們相信此產品與我們管線產品在組織癒合方面可相輔相成，並可能提升我們的商業能力，為計劃中的商業化活動增長做好準備。在我們的研發團隊孜孜不倦地推動產品通過後期臨床試驗及監管審批的同時，銷售及營銷團隊則一直聚焦於以相對小的團隊規模推動銷售增長及擴大醫院覆蓋面。截至2023年年底，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共有71人。該團隊目前直接覆蓋1,200多間醫院，包括大部分一線公營及私營醫院。

與此同時，我們全面的全通路方針繼續推動銷售額增長以及加強我們在中國眼科市場的品牌聲譽。具體而言，我們於2023年聚焦於若干新的數碼活動，包括於2023年5月在中國醫藥產品電商保健平台京東健康推出貝美素噻嗎洛爾滴眼液(晶貝瑩®)，與於2022年8月隆重開幕銷售堡得視®眼罩系列的天貓旗艦店相輔相成。堡得視®眼罩系列包括堡得視®眼部熱敷治療貼(供輕度乾眼症人士使用的認可第二類醫療器械)及堡得視®眼部遠紅外熱療貼(緩解青少年及兒童假性近視視覺疲勞的第二類醫療器械)。

我們的社交媒體活動亦進軍小紅書，利用該高知名度平台提高大眾對眼部健康的認識。有關活動讓本公司直接在消費者之間提高對眼疾的意識及兆科眼科品牌的知名度，為未來推出主要藥品奠定穩固基礎。

除直接接觸消費者的方針外，我們亦於微信創設創新的內容驅動平台「兆科博視」，瞄準醫療專業人士。於2023年，「兆科博視」繼續擔任知名眼科KOL分享真知灼見的首選平台，同時促進中國眼科社群進行更廣泛的討論。「兆科博視」自推出以來一直快速成長，目前關注者人數已超過15,000名，人數接近中國眼科醫生社群的一半。「兆科博視」成功鞏固我們作為中國眼科醫生的可靠夥伴的地位，並繼續提升我們在此一專業領域內的領導地位。

此外，我們於2023年8月與愛博諾德(一間專注於研發、製造及商業化眼科醫療器械的北京製藥公司)建立戰略夥伴關係。我們將於眼科領域開展全面合作，共同探索眼科產品的研發及商業化機會，並於眼科醫院、眼科診所、視光中心及其他終端管道推廣我們的產品，以發揮雙方的優勢及專長，實現互惠互利的目標。

研發

作為製藥公司，研發一直是我們的增長要素。於報告期內，我們的產品組合在研發方面取得長足進展。

於2023年8月，我們治療近視加深的創新療法NVK002為期一年的第III期臨床試驗(小型CHAMP)的最後一名患者已完成最後一次訪視。於2023年10月，我們公佈小型CHAMP的正面頂線結果。該小型CHAMP中，0.01%及0.02%劑量均成功達到主要療效終點。與使用安慰劑相比，NVK002對減緩研究對象近視加深均表現出統計學及臨床意義方面的差異，展示出NVK002作為減緩兒童近視加深的可能療法具有高度安全性及療效。

於2023年9月，我們亦宣佈完成治療wAMD的創新藥TAB014以及治療過敏性結膜炎的鹽酸依匹斯汀(我們的鹽酸依匹斯汀滴眼液)第III期試驗的患者入組工作。鹽酸依匹斯汀試驗中最後一名患者的最後一次訪視已於同月完成，我們其後已於2024年2月在中國就該藥提交簡化新藥申請。

於報告期內，我們亦已就貝美前列素、曲伏前列素、曲伏噻嗎、拉坦前列素及拉坦噻嗎五款青光眼仿製藥提交簡化新藥申請。於2024年1月，我們治療老花眼的創新滴眼藥BRIMOCHOL PF及Carbachol PF的新藥試驗申請已獲國家藥監局批准。

我們的研發團隊擁有經時間證明的往績紀錄，由國際管理團隊領導，成員在全球生物技術及製藥公司擁有數十年行業經驗。於報告期末，我們的研發團隊包括約100名專業人士。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333.1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6.4百萬元增加約12.4%。

夥伴關係及全球化工作

於2023年全年以至報告期後，兆科眼科均不斷探索與領先的國內及國際製藥公司及研究機構建立夥伴及合作關係的機會。

我們在建立全球版圖及帶領產品衝出中國方面跨出重要一步。於2023年3月，我們與KDP訂立一份分銷及供應協議。根據協議條款，兆科眼科授予KDP獨家權利，於南韓進口、宣傳、分銷、營銷及出售NVK002。

報告期後，我們隨即於2024年第一季度在南韓、馬來西亞及泰國訂立若干新的許可夥伴安排。

於2024年1月29日，兆科眼科宣佈與KDP訂立第二項戰略夥伴合作安排，是次涉及BRIMOCHOL PF。根據協議條款，兆科眼科有權將BRIMOCHOL PF在南韓的獨家分銷權授予KDP，而根據條款，KDP將代表兆科眼科取得相關當地藥品註冊，並獨家進口、推廣、分銷、營銷及銷售該產品。

於2024年3月5日，我們宣佈進軍馬來西亞，就貝美素噠嗎洛爾滴眼液(晶貝瑩®)與Pharmaniaga Logistics Sdn. Bhd. (「Pharmaniaga」，馬來西亞最大的綜合藥業集團之一)訂立分銷及供應協議。根據協議條款，Pharmaniaga獲授非獨家權利在馬來西亞註冊、進口、推廣、營銷、銷售及分銷貝美素噠嗎洛爾滴眼液(晶貝瑩®)。此乃我們首宗自研藥品的海外分銷交易。

於2024年3月15日，本公司與TRB Thailand落實一份分銷協議。該協議授權TRB Thailand在泰國分銷、推廣、營銷及銷售EyeGiene®可再用眼罩。與TRB Thailand訂立協議，標誌着本公司進一步擴張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東南亞市場版圖。

此外，我們亦積極尋求與優秀企業合作，以充實我們的產品組合，建立更全面、更高效的銷售渠道。於2023年6月，本公司與Eyedetec Medical, Inc. (「**Eyedetec Medical**」)，一間專注於治療乾眼症及瞼板腺功能障礙的醫療器械的領先美國公司)訂立一份獨家許可、供應及分銷協議。根據協議條款，Eyedetec Medical授予兆科眼科獨家權利，於大中華、南韓以及多個東盟國家註冊、進口、推廣、分銷、營銷及出售Eye Lipid Mobilizer™(一種為治療乾眼症及瞼板腺功能障礙而設的醫療器械)。

另外，於2023年8月，兆科眼科與愛博諾德(北京)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專注於研發、製造及商業化眼科醫療器械的北京製藥公司)建立戰略夥伴關係。本公司將與愛博諾德共同探索研究、開發及商業化眼科產品的機會，包括於眼科醫院、眼科診所、視光中心及其他渠道推廣我們的若干產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

兆科眼科致力於在中國推動可持續健康護理行業發展。我們密切監察我們的營運對環境及社會的影響，同時實施各類措施提升我們業務的可持續性。

我們的首要使命是改善全球視力健康，與我們的整體社會責任一致。我們於2023年繼續推動教育活動，包括利用我們的「兆科博視」微信賬號及特定活動提升普羅大眾對眼疾的認知。

例如，於2023年3月世界青光眼週，我們邀請知名眼科醫生參與專為提升公眾對青光眼篩查及治療認知的線上教育課程。其後，為慶祝中國全國愛眼日，我們於2023年6月6日舉行現場教育研討會。該等研討會聚焦於有關眼部健康的公眾教育，包括向消費者派發眼部治療貼，備受與會者讚譽。

我們在貢獻社區的同時，亦認真對待員工。我們相信，我們需要支持員工個人發展，方能達成願景，重視營造多元共融、互相支持及論功行賞的工作環境。我們於過去12個月不斷擴大人力資源倡議，推出分級導師計劃、學徒培訓計劃以及崗位輪替計劃，為表現優秀的員工提供機會一睹其他業務範疇的內部運作。此外，我們的人力資源及資訊科技部門正在合作製作大量數碼教育內容，供僱員使用。

兆科眼科致力保持透明度與合規性，每年於ESG報告中披露ESG績效。於2023年4月，我們刊發第三份ESG報告，讓持份者進一步了解我們目前有關社會責任慣例的策略。

未來及前景

面對當前的宏觀經濟陰霾，兆科眼科堅持定睛於專注範疇，預計將於2024年就主要計劃取得重大進展。

我們預期，中國CHAMP將於2024年夏季完成最後一名患者的最後一次訪視。完成該項為創新近視藥物NVK002而設、為期兩年的第III期臨床試驗，將標誌着我們可能療效顯著的藥物取得另一個里程碑。我們亦預料針對wAMD的TAB014的第III期研究的最後一名患者將於2024年初秋完成最後一次訪視，預計其後將提交新藥申請。

與此同時，繼2024年1月取得監管批准後，我們將於2024年稍後時間在中國開展老花眼潛在創新療法BRIMOCHOL PF及Carbachol PF的臨床試驗。我們亦計劃於2024年為用於治療乾眼症的自研創新藥環孢素A眼凝膠重新提交新藥申請。

仿製藥組合方面，我們已就大部分青光眼仿製藥提交簡化新藥申請，預計將於未來數年陸續獲得監管批准，其中貝美前列素預計將率先於2024年獲批。

我們透過全通路方針及提升品牌價值大幅提升商業化能力，此等舉措對於支持我們在中國以至全球範圍成功推出可能療效顯著的藥物至關重要。

我們正專注於建立可持續發展的業務，版圖遍佈中國、亞洲廣泛地區以至全球其他地區。隨着成功於南韓、馬來西亞及泰國落實授出許可的協議後，我們正在東南亞主動探索其他機會，並評估在澳洲進行活動的可能性。與此同時，我們繼續積極地評估在美國就環孢素A眼凝膠提交新藥試驗申請的可能性。

運作方面，我們將繼續嚴控現金支出，優化資源撥配，並採取一切審慎措施減輕外部營商環境所帶來的財務及業務風險。於2023年底，我們的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15億元，讓我們可以安心完成各主要計劃，並達致取得正現金流量的關鍵轉捩點。

兆科眼科在2023年進入新階段，展現韌性，在推進計劃之餘，亦知所進退，從中汲取寶貴經驗。展望2024年餘下時間，雖然外圍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環境挑戰重重，惟我們熱切盼待中國乃至全球眼科領域的處處機遇。我們強大的團隊擁有來自醫藥、銷售及營銷領域的世界級人才。我們將共同克服複雜的外圍環境，在療法研發、註冊、製造及商業化方面追求卓越。我們將繼續致力於滿足龐大的醫療需求缺口，協助改善中國以至全世界患者的視力健康。

財務回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8,750	–
銷售成本	(4,503)	–
毛利	14,247	–
其他收入	82,044	38,041
其他虧損淨額	(3,515)	(29,731)
研發開支	(333,050)	(296,430)
一般及行政費用	(84,404)	(86,109)
銷售及分銷開支	(51,889)	(29,946)
財務成本	(7,921)	(3,142)
除稅前虧損	(384,488)	(407,317)
所得稅	(550)	–
年內虧損	(385,038)	(407,31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的實體財務 報表的匯兌差額	61,107	210,90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23,931)	(196,415)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式 經調整年內虧損	(363,015)	(360,633)

概覽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虧損總額約人民幣385.0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407.3百萬元。2023年虧損總額收窄主要源於2023年首次錄得銷售收益，加上受惠於存款利率上升，2023年收取額外利息收入；部分收入增幅因旗下重點創新產品臨床試驗的開發進度持續推進導致研發開支增加，以及投入進行中研發項目的投資增加而被抵銷。由於2023年推出旗下新產品，故銷售及分銷開支亦因而有所增加。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333.1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6.4百萬元上升約12.4%，主要由於持續投資於多項後期臨床試驗(包括TAB014的第III期臨床試驗以及NVK002的中國CHAMP及小型CHAMP，兩個項目已於2022年中開展)所致。

隨着國家藥監局批准我們的貝美素噻嗎洛爾滴眼液(晶貝瑩®)，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快速擴大我們在重點醫院的覆蓋面，並推出不同營銷宣傳活動，以提升本公司於市場上的品牌知名度。

收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首個年度的收益人民幣18.8百萬元，主要源自銷售我們首款商業化的青光眼藥物(貝美素噻嗎洛爾)及用於輕度乾眼症的第二類醫療器械(堡得視®熱敷眼罩)。

此外，我們亦因向業務夥伴KDP授出分銷旗下創新候選藥的獨家分銷權而產生收益人民幣5.6百萬元(2022年：無)。於2023年12月31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約為人民幣14.1百萬元。該金額指預期日後自客戶與本集團訂立的分銷及供應合約確認的收益。我們將於合約期內確認預期日後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點：

銷售眼科藥物

4,736

-

銷售眼科產品

8,414

-

隨時間：

獨家分銷權收入

5,600

-

18,750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已收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即我們就研發活動自政府機關獲得的一次性補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8.0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82.0百萬元。其他收入增加主要原因為受惠於2022年末以來港元及美元存款利率急升，2023年收取固定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47.0百萬元，並因政府補助減少約人民幣4.1百萬元而被部分抵銷。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77,399

30,415

政府補貼

3,387

7,479

其他

1,258

147

總計

82,044

38,041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5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9.7百萬元。該等虧損淨額主要包括於換算以美元及港元等其他外幣計值的負債時產生的匯兌虧損淨額。在2022年人民幣兌美元出現龐大貶值壓力時，錄得重大虧損，惟當人民幣匯率於2023年轉趨穩定時，虧損金額已經縮窄。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臨床試驗專業服務費用，主要包括向合約研究機構、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付款以及就臨床前研究及臨床試驗產生的檢測費用；(ii)有關我們研發設備及設施的折舊及攤銷；(iii)員工成本，包括研發人員的薪金、花紅及福利開支；(iv)我們的候選藥物研發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的成本；(v)向研發人員支付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vi)水電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6.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6.7百萬元或12.4%至約人民幣333.1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的臨床試驗持續取得進展及進行中的研發項目(即報告期內NVK002的第III期臨床試驗及ZKY001(有關角膜上皮缺損、TPRK及翼狀胬肉)的三項第II期臨床試驗以及NK(一種罕見角膜退化疾病)研究者發起試驗)投資額增加；及(ii)研發人員的人數增加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的研發開支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臨床試驗專業服務費用	160,966	155,631
員工成本	57,206	49,391
折舊及攤銷	37,624	31,625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的成本	16,538	21,662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942	10,697
水電費	4,861	5,668
專業及顧問費用	40,717	14,579
檢測費用	2,286	2,077
差旅開支	2,679	961
其他 ⁽¹⁾	8,231	4,139
總計	<u>333,050</u>	<u>296,430</u>

附註：

(1) 指維修及維護費用以及有關我們研發活動的其他雜項開支。

一般及行政費用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法律、諮詢及審計服務等專業服務費用、一般經營開支、辦公室設備折舊以及向研發人員及商業化團隊以外人員支付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84.4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6.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主要由於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所致，惟部分被內部業務模型及管理系統的數碼基礎建設及系統數碼化(於2023年首次應用)攤銷增加的影響所抵銷。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袍金)	33,725	31,931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8,200	33,317
專業服務費用	12,733	13,994
折舊及攤銷	9,331	2,717
一般經營開支	3,574	2,429
其他 ⁽¹⁾	6,841	1,721
總計	<u>84,404</u>	<u>86,109</u>

附註：

(1) 指若干稅項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我們商業化團隊的員工成本以及營銷及會議開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9.9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51.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商業化團隊的人數增加及建立全通路營銷平台，以及於2023年進行上市活動及宣傳活動，以提升我們首款藥品貝美素嚙嗎洛爾滴眼液的品牌知名度。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	28,404	20,835
營銷及會議開支	15,030	2,074
折舊	1,592	731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881	2,670
其他	4,982	3,636
總計	<u>51,889</u>	<u>29,946</u>

財務成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7.9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有關跨境資金安排的銀行貸款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所得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所得稅指年內就授出韓國獨家分銷權產生的預扣稅計提的撥備。

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

我們於2017年1月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2020年4月遷冊至開曼群島。於遷冊開曼群島前，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及法規，我們毋須於當地繳納任何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我們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而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香港

由於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兆科香港於報告期內於香港並無應課稅利潤，故我們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

由於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於中國並無應課稅利潤，故我們並無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按25%的稅率計提中國所得稅撥備。

預扣稅

本集團須就向一名客戶授出獨家分銷權的收入根據韓國稅法按預扣稅稅率10%繳納預扣稅。

年內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虧損約人民幣385.0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約人民幣407.3百萬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式

為補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財務報表，本公司亦使用經調整年內虧損，作為附加財務計量方式，而此等數字並不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範圍內，亦非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本公司相信，該經調整計量方式可為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用資料，協助彼等了解及評估本集團的全年綜合營運業績，一如有關資料有助本公司管理層了解及進行評估。

經調整年內虧損指年內虧損撇除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的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就經調整年內虧損一詞界定定義。然而，本公司相信，此一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式可反映本集團的正常營運業績，消除管理層認為並非本集團營運表現指標的項目可能造成的影響。本集團管理層相信，經調整年內虧損獲本集團經營的行業採用。然而，經調整年內虧損不擬亦不應被獨立考慮或代替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獨立審視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式，或以此代替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業績，或將此視為可與其他公司呈報或預測的業績作比較。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年內虧損與經調整年內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385,038)	(407,317)
加：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u>22,023</u>	<u>46,684</u>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年內虧損 ⁽¹⁾	<u><u>(363,015)</u></u>	<u><u>(360,633)</u></u>

附註：

(1)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式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年內虧損的定義為經調整年內虧損，當中加回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上表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年內虧損與年內虧損的對賬。

財務狀況表的選定數據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值	1,794,569	1,972,74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625,769</u>	<u>597,876</u>
資產總值	<u>2,420,338</u>	<u>2,570,623</u>
流動負債總額	336,451	194,540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5,569</u>	<u>27,710</u>
負債總額	<u>372,020</u>	<u>222,250</u>
流動資產		
存貨	6,141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1,147	75,457
已抵押銀行結餘	265,658	172,06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8,8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461,623</u>	<u>1,716,351</u>
流動資產總值	<u>1,794,569</u>	<u>1,972,74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6,637	83,418
合約負債	1,179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473	6,897
銀行貸款	206,577	94,500
租賃負債	<u>9,585</u>	<u>9,725</u>
流動負債總額	<u>336,451</u>	<u>194,540</u>
流動資產淨值	<u><u>1,458,118</u></u>	<u><u>1,778,207</u></u>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以及借款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為我們的臨床試驗、生產、設備及原材料採購以及其他開支提供資金。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透過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應付我們的營運資金需要。我們密切監察現金及現金結餘的使用情況，致力維持健康的營運流動資金水平。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794.6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461.6百萬元、已抵押銀行結餘約人民幣265.7百萬元及其他流動資產約人民幣67.3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336.5百萬元，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116.6百萬元、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約人民幣2.5百萬元、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06.6百萬元及其他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0.8百萬元。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包括應付CRO服務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信貸期最長30天或須應要求償還。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無抵押銀行貸款為人民幣206.6百萬元，須於一年內或應要求償還。

本集團採取審慎財政政策進行現金及財務管理。為更好地控制風險及儘量降低資金成本，本集團的財政資源受到中央管理。現金一般存作存款，大部分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定期檢討其流動資金及融資需要。

銀行結餘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已抵押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265.7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72.1百萬元)，指我們因開具信用證用於進口若干機器及設備以及因銀行融資額度而須質押予銀行的銀行結餘。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主要財務比率的組成部分：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流動比率 ⁽¹⁾	5.3	10.1
資產負債比率 ⁽²⁾	<u>不適用⁽³⁾</u>	<u>不適用⁽³⁾</u>

附註：

- (1) 流動比率乃按於同日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2) 資產負債比率指同日的計息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 (3)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處於淨現金狀況，因此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58.3百萬元，較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7.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18.9百萬元，主要源於生產設施的興建期及研發活動完成。

重大投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進行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僱員及薪酬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合共313名僱員。下表載列於2023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員數目	佔總數百分比
管理	6	2.0
研發	102	32.5
生產	61	19.5
質量控制	35	11.2
銷售及營銷	71	22.7
環境、健康與安全	1	0.3
行政	37	11.8
總計	<u>313</u>	<u>100.0</u>

本集團僱員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僱員公積金及社會保險供款、其他福利付款及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26.8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132.1百萬元。減少主要源於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約人民幣21.0百萬元，惟有關影響被僱員薪金及福利隨着人手增加而上升約人民幣15.7百萬元部分抵銷。

外匯風險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而人民幣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大部分以美元計值。於2023年12月31日，除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外幣計值外，本集團並無來自其營運的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淨外匯風險管理外匯風險，從而儘量降低有關風險。我們目前並無採納任何長期合約、貨幣借款或其他途徑對沖外幣風險。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18,750	–
銷售成本		<u>(4,503)</u>	<u>–</u>
毛利		14,247	–
其他收入	4	82,044	38,041
其他虧損淨額		(3,515)	(29,731)
研發開支		(333,050)	(296,430)
一般及行政費用		(84,404)	(86,109)
銷售及分銷開支		<u>(51,889)</u>	<u>(29,946)</u>
經營虧損		(376,567)	(404,175)
財務成本	5(a)	<u>(7,921)</u>	<u>(3,142)</u>
除稅前虧損	5	(384,488)	(407,317)
所得稅	6	<u>(550)</u>	<u>–</u>
年內虧損		<u>(385,038)</u>	<u>(407,317)</u>
每股虧損(人民幣元)	7		
基本		<u>(0.71)</u>	<u>(0.75)</u>
攤薄		<u>(0.71)</u>	<u>(0.75)</u>
年內虧損		<u>(385,038)</u>	<u>(407,317)</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的實體			
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61,107</u>	<u>210,902</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23,931)</u>	<u>(196,41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3,648	233,743
無形資產		392,463	334,62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9,658	29,510
		<u>625,769</u>	<u>597,876</u>
流動資產			
存貨		6,141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61,147	75,457
已抵押銀行結餘		265,658	172,06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8,8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61,623	1,716,351
		<u>1,794,569</u>	<u>1,972,74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16,637	83,418
合約負債		1,179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473	6,897
銀行貸款		206,577	94,500
租賃負債		9,585	9,725
		<u>336,451</u>	<u>194,540</u>
流動資產淨值		<u>1,458,118</u>	<u>1,778,20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083,887</u>	<u>2,376,08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864	27,703
合約負債		12,956	—
遞延收入		749	7
		<u>35,569</u>	<u>27,710</u>
資產淨值		<u>2,048,318</u>	<u>2,348,37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	—*
儲備		2,048,318	2,348,373
權益總額		<u>2,048,318</u>	<u>2,348,373</u>

* 結餘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兆科眼科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1月20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2020年4月29日，本公司遷冊至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開曼公司法」)成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為Vistra (Cayman) Limited,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眼科藥物及產品的開發、生產及營銷。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公告所載的綜合全年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附註2(b)提供初始應用與本集團本會計期間有關的發展所產生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

(b)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一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佈「香港廢除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的會計涵義」，就與對沖機制及廢除該機制有關的會計考慮因素提供指引。有關發展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眼科藥物及產品的開發、生產及營銷。

收益分列

客戶合約收益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於某一時點：		
銷售眼科藥物	4,736	—
銷售眼科產品	8,414	—
隨時間：		
獨家分銷權收入	5,600	—
	<u>18,750</u>	<u>—</u>

(b)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根據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於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時定期審閱的內部報告確定。

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層根據內部管理職能作出資源分配決策，並將本集團視為一項綜合業務(而非按獨立業務線或地理區域)評估業務表現。因此，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分部，亦因此並無呈列任何分部資料。

4.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77,399	30,415
政府補助		
—就業支援補助(附註(i))	303	544
—其他政府補助(附註(ii))	3,084	6,935
其他	1,258	147
	<u>82,044</u>	<u>38,041</u>

附註：

- (i) 該金額指從各中國政府機關收到的政府補助，與用於向企業提供財務支持及向僱員支付工資的財政補貼有關。
- (ii) 該金額指從政府收到的補貼，以鼓勵技術研發以及補償生產線資本支出。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6,165	1,359
租賃負債利息	1,756	1,783
	<u>7,921</u>	<u>3,142</u>

(b) 員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00,232	85,163
向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	6,291	5,59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0,321	41,362
	<u>126,844</u>	<u>132,115</u>

(c) 其他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8,660	2,249
折舊費用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1,633	25,740
— 使用權資產	8,411	7,085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2,150	2,150
— 其他服務	1,107	1,077
	<u>41,261</u>	<u>35,991</u>

6.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海外	<u>550</u>	<u>—</u>

7.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年內的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385,038,000元(2022年：人民幣407,317,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43,922,707股(2022年：542,172,689股)計算如下：

	2023年	2022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年初已發行普通股	543,843,992	541,946,928
就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發行股份的影響	<u>78,715</u>	<u>225,761</u>
年末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43,922,707</u>	<u>542,172,689</u>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3,710	—
可收回增值稅	643	31,140
預付供應商款項	38,605	27,383
其他應收款項	<u>18,189</u>	<u>16,934</u>
	<u>61,147</u>	<u>75,457</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381	–
1至2個月	667	–
2至3個月	–*	–
超過3個月但6個月內	1,662	–
	<u>3,710</u>	<u>–</u>

* 結餘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166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6,775	16,252
應付薪金	16,383	16,474
研發開支應計成本	74,656	36,921
採購材料的應付款項	8,101	4,154
應計辦公室開支及其他	7,954	8,414
其他應付稅項	1,602	1,203
	<u>116,637</u>	<u>83,418</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433	–
1至3個月	137	–
超過3個月但6個月內	596	–
	<u>1,166</u>	<u>–</u>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22年：無)。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李小羿博士目前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李小羿博士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同時兼任行政總裁與主席，可確保本集團領導一致並有效履行行政職能。我們認為現時安排不會損害權力和授權的均衡分布，原因在於董事會成員包括另外七名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彼等能夠從不同角度給予建議。此外，董事會將就本集團的重大決定諮詢適當的董事委員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因此，董事認為現時安排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而言有利，並符合彼等的整體利益，而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C.2.1誠屬恰當。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

我們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對我們的發展極其重要)，以保障股東利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我們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為止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我們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規管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證券守則。

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我們並不知悉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並無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4月29日在聯交所上市，合共發行123,567,500股發售股份。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32.3百萬港元，當中已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相關上市開支。於2023年12月31日，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如下：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作計劃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估所得款項淨額總數百分比	2023年			預期動用未動用款項淨額 時間
			於2023年12月31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我們兩項核心產品的臨床開發及商業化	618.34	32.00%	270.37	36.80	347.97	
1. 分配予環孢素A眼凝膠	438.64	22.70%	182.93	21.76	255.71	2025年底或之前
2. 分配予ZKY001	179.70	9.30%	87.44	15.04	92.26	2025年底或之前
我們的管線中其他候選藥物的持續研發活動及商業化	888.86	46.00%	557.73	252.71	331.13	
1. 其他主要候選藥物的持續研發活動	579.69	30.00%	342.05	183.70	237.64	2025年底或之前
2. 其他創新及仿製候選藥物的持續研發活動	57.97	3.00%	57.97	—	—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作計劃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佔所得款項淨額總數百分比	2023年		於2023年12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預期動用未動用款額的時間
			於2023年12月31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3.我們其他引進候選藥物的里程碑付款	96.62	5.00%	94.02	37.05	2.6	2025年底或之前
4.預計來年將推出新產品，因而進一步擴張銷售及營銷團隊	154.58	8.00%	63.69	31.96	90.89	2025年底或之前
為我們位於南沙的先進生產設施進行生產線擴張，以籌備未來年度的產品上市	135.27	7.00%	135.27	-	-	-
業務發展活動及藥品管線擴展	96.62	5.00%	96.62	-	-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93.23	10.00%	193.23	89.45	-	-
	<u>1,932.32</u>	<u>100.00%</u>	<u>1,253.22</u>	<u>378.96</u>	<u>679.1</u>	

於2023年12月31日，所有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由本公司以短期存款方式存置於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或認可金融機構。

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本公司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制訂，可能會按我們實際業務營運狀況作出更改。展望未來，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方式應用，而先前於招股章程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並無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黃顯榮先生、張甜甜女士及劉懷鏡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由黃顯榮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全年業績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法例及規例，而本公司亦已於全年業績內作出適當披露。

審核委員會已檢討及評估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涵蓋所有重大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的成效。審核委員會亦定期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及慣例，並持續監察合規遵行情況。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全年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比對本集團該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額，並發現該等數額相符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委聘準則進行的審核、審閱或其他鑒證委聘，故此核數師並無就本公告發表鑒證。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謹定於2024年5月31日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發表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28日至2024年5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的身份，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4年5月27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登載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zkoph.com)登載。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提供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於上述網站登載並應要求寄發予股東(如已要求)。

致謝

董事會謹就股東、管理層、僱員、業務夥伴及客戶一直鼎力支持及為本集團作出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簡化新藥申請」	指	簡化新藥申請，於中國對已獲批藥物的仿製藥申請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藥品審評中心」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國家藥監局的下屬部門，主要負責新藥試驗申請及新藥申請的審批
「CED」	指	角膜上皮缺損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及僅供地理參考而言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我們」或「兆科眼科」	指	兆科眼科有限公司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公告而言，我們的核心產品指環孢素A眼凝膠及ZKY001
「環孢素A」	指	抑制鈣調磷酸酶(T細胞的激活素)的選擇性免疫抑制劑
「乾眼症」	指	乾眼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全體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DME」	指	糖尿病黃斑水腫
「EMA」	指	歐洲藥品管理局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述的股份認購及配售要約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大中華」	指	中國、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新藥試驗申請」	指	新藥臨床試驗申請，其為監管機構確定是否允許進行臨床試驗的藥物審批過程的第一步。在中國亦被稱為臨床試驗申請
「KOL」	指	關鍵意見領袖，對同儕的醫療實務(包括但不限於處方行為)有影響力的專業人士
「李氏大藥廠」	指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50)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之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新藥申請」	指	新藥上市申請，新藥研發主辦人通過該申請正式建議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新藥銷售及上市
「NK」	指	神經營養性角膜炎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1年4月16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人民幣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東曜藥業」	指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東源國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於2009年根據香港法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許可方夥伴之一，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875)
「TPRK」	指	經上皮雷射屈光角膜削切術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VEGF」	指	血管內皮生長因子，細胞所產生可促進血管形成的一種信號蛋白質
「wAMD」	指	濕性老年黃斑部病變

「兆科廣州」指 兆科(廣州)眼科藥物有限公司，於2016年6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兆科眼科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小羿博士

香港，2024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小羿博士及戴向榮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燁妮女士、張甜甜女士及陳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盧毓琳教授及劉懷鏡先生。